有職榮民及義士至國防部所屬醫療機構醫療費用補助Q&A

一、政策源起為何？

答：(一)輔導會考量退除役官兵患病或受傷應受之照顧，不宜因其軍階而有不同，於114年8月30日修正就醫辦法第4條，將原有職榮民至輔導會所屬醫療機構就醫，按退伍時軍階依比例補助自行負擔費用之作法，修正為不論軍階一律由輔導會全額補助。

(二)另考量軍人服役期間多在國軍醫院就醫，已形成穩定信賴之醫療關係，並享有健保部分負擔優免；如退役後仍可在國防部所屬醫療機構享有同樣優免，對退役軍人而言是醫療照護之延續，有助穩定其心理安全及醫療照護。爰輔導會增訂就醫辦法第4條，有職榮民於國軍醫院就醫時，其健保部分負擔費用由輔導會全額補助，以彰顯政府崇功報勳之精神。

二、政策實施日期為何？

答：自115年10月1日起實施。

三、適用人員身分範圍為何？

答：(一)有職業之榮民及義士(指參加公教人員保險、勞工保險、軍人保險及農民健康保險者)。

(二)其他非屬健保第6類第1目之榮民及義士，亦為本案之適用人員。

四、本案開放醫院類別為何？

答：國防部所屬醫療機構，資訊如下：

編號	醫院	地址	電話	醫事機構代碼
1-1	三軍總醫院(內湖院區)	臺北市內湖區成功路二段325號	02-87923311	0501110514
1-2	三軍總醫院(汀州院區)	臺北市汀州路三段40號	02-23659055	0501110514
2	三軍總醫院台北門診中心	臺北市中正區紹興南街7號	02-23919830	2501180018
3	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	臺北市松山區健康路131號	02-27642151	0501010019
4-1	三軍總醫院基隆分院(正榮院區)	基隆市中正區正榮街100號	02-24633330	0511040010
4-2	三軍總醫院基隆分院(孝二院區)	基隆市孝二路39號2樓	02-24231735	0511040010
5	三軍總醫院澎湖分院	澎湖縣馬公市前寮里90號	06-9211116	0544010031

6-1	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門診部)	臺北市北投區中和街 250 號	02-28959808	0501160014
6-2	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住院部)	臺北市北投區新民路 60 號	02-28959808	0501160014
7	國軍桃園總醫院	桃園市龍潭區中興路 168 號	03-4799595	0532090029
8	國軍桃園總醫院新竹分院	新竹市北區武陵路 3 號	03-5348181	0512040014
9	國軍臺中總醫院	臺中市太平區中山路二段 348 號	04-23934191	0536190011
10	國軍臺中總醫院中清分院	臺中市北區忠明路 500 號	04-22033178	0517050010
11	國軍高雄總醫院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 2 號	07-7496751	0502080015
12	國軍高雄總醫院高雄門診中心	高雄市前鎮區光華二路 51 號	07-3344003	2502090013
13	國軍高雄總醫院屏東分院	屏東市大湖路 58 巷 22 號	08-7560756	0543010019
14	國軍左營總醫院	高雄市左營區軍校路 553 號	07-5817121	0502030015
15	國軍左營總醫院岡山分院	高雄市岡山區大義二路 1 號	07-6250919	0542020011
16	國軍花蓮總醫院	花蓮縣新城鄉嘉里村嘉里路 163 號	03-8260601	0545040515

五、就醫優惠內容為何？

答：於國軍醫院就醫，門（急）診及住院健保部分負擔之費用全額減免。

六、享有就醫優惠時，必須出示何種證件？

答：榮民及義士至國軍醫院就醫須出示健保卡，無須出示榮民證或義士證，由輔導會每日以電子傳輸提供榮民(含義士)之名冊，供國軍醫院即時核對補助身分(部分榮民因停權後喪失榮民資格，但未繳回榮民證，故應以輔導會提供之名冊為主要核對方式)。

七、若無攜帶健保卡至國軍醫院就醫，其優惠做法為何？

答：補助對象就醫，因故未能及時繳驗健保卡或身分證件而以自費就醫者，依「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辦法」第 4 條之規定，保險對象就醫，因故未能及時繳驗健保卡或身分證件者，保險醫事服務機構應先行提供醫療服務，收取保險醫療費用，並開給符合醫療法施行細則規定之收據。保險對象依前項規定接受醫療服務，於該次就醫之日起十日內（不含例假日）或出院前補送應繳驗之文件時，保險醫事服務機構應將所收保險醫療費用扣除保險對象應自行負擔之費用後退還。

八、就醫民眾未列於當日名冊，或身分認定疑義應如何處理？

答：榮民及義士就醫時如遇當日名冊上傳問題或未列於名冊，先以一般健保身分辦理，後續名冊補正或確認身分後，請補助對象於就醫日起30日內攜帶健保卡及繳費收據正本，至原就診醫院辦理健保部分負擔退費。如有其他疑義，請洽詢輔導會就醫保健處，聯絡電話：02-2725-5700轉分機786、787。